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3 年 12 月 26 日，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减持股份的告知函，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减持所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共计 233.16 万股，具体减持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股东姓名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例 (%)
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二级市场	2013 年 12 月 13 日-12 月 26 日	33.86	233.16	0.79
	合计			233.16	0.79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数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数	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合计持有股数	1,699.9608	5.78	1,466.8008	4.99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	1,699.9608	5.78	1,466.8008	4.99

三、其他相关事项说明：

1、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未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将不是持有本

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四、备查文件：

1、《减持股份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12 月 26 日